

第一章 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1.1 本招标项目为新村综合整治工程、小平故里路修缮提升工程花岗石采购（第四批），招标人为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建设资金来源为招标人自筹，出资比例 100%。

1.2 本招标项目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。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广安旅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计划工期：根据招标人项目部提供计划需求，分期分批分型号提供，至本项目结束为止。

2.2 招标范围：新村综合整治工程、小平故里路修缮提升工程所涉及项目使用的各型号的花岗石材料。

2.3 供应地点：协兴镇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（具有石材或建材经营范围的生产厂家或经销商）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请于 2023 年 9 月 2 日至 2023 年 9 月 6 日，每日上午 9:00 时至 12:00 时，下午 15:00 时至 17:00 时（节假日除外，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，在广安旅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(广安市广安区玉兔路 160 号 301 号)持下列证明、证书购买招标文件：营业执照副本、单位介绍信、经办人身份证（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）；

4.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 元，售后不退。

4.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3 年 9 月 7 日 09 时 30 分，地点为广安旅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（广安市广安区玉兔路 160 号 301 号）。

5.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四川建设网、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及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联 系 人：江先生

电 话：13688268899

招标代理机构：广安旅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联 系 人：廖先生

电 话：13547504999

2023 年 9 月